2015 年夏季訓練總覽交通
出埃及記結晶讀經（二）

第一篇　律法是神的見證，將神啓示給祂的百姓，也是神活的話，將神的本質灌注到愛祂的尋求者裏面

當我們讀完律法時，要留意神的思想是什麼，纔會注意到神所要我們注意的事情。在出埃及記多處經節說到「見證的版」、「見證的櫃」和「見證的帳幕」，而不是「律法的版」、「律法的櫃」、「律法的帳幕」。在神眼裏，律法就是神的見證。律法若不是神的見證，神的彰顯，將神是怎樣的一位，向祂的百姓啓示出來，就一點意義也沒有。

我們若以神的眼光讀律法，就能讀出神是怎樣的一位。在這十節中，我們讀出神是忌邪的（二十 4~6 節），神是聖的（7~11 節），神是愛的（12~15，6 節），神是義的（5 節），神是真實的（16 節），神是純潔的（2～3，17 節）。

在二十章 1 節，聖經沒有說吩咐十條誡命，而是「神吩咐這一切的話說」。律法的頒佈就是神在說話，神說話是為了將祂自己的本質灌注到人裏面。因此我們對律法的態度，不該是遵守，而該是吸取，因為它是神的話，是神的氣息，把祂自己說出來。我們只該做一件事，就是將祂吸入。我們正確的情形就是接受律法是神活的話，讓神的本質灌注到我們裏面，讓生命之靈的律帶我們活出祂所要我們活出的生活，使我們成為神的見證。神得著祂的見證，乃是靠著我們來享受神，藉着祂的話，讓祂灌注、注入進來，讓祂的所是進入到我們全人的各部份，使我們能活出祂的所是，來成為祂的見證，與祂一模一樣，成為祂那擴大、擴展的彰顯。

第二篇　律法—神與祂百姓之間的婚約

這一篇更轉我們的觀念。律法是神與祂百姓之間的婚約，這完全是神的意思。十誡，特別是前五條，乃是神和祂的百姓之間訂婚的條件，因為這五條誡命是在親密的氣氛中頒賜的。當神愛戀的追求祂的百姓時，一再親密的使用「耶和華你的神」這個說法。這表明，神愛上了我們，我們屬祂，祂也屬我們。

我們若把律法當作婚約讀，就會覺得非常甜美。在頭一條誡命裏，主對祂的百姓說到除了祂以外，不可有別的所愛；祂必須是他們惟一的良人，這是很甜美的講法。在第二條誡命裏，主不要祂的百姓製造任何像，就是偶像；並且主是一位妒忌的丈夫，要祂的百姓事奉祂，並且單單事奉祂；又對他們說，他們若愛祂，祂必向他們的後代施慈愛，直到千代。

在第三條誡命裏，主作祂百姓的良人，不要他們隨便使用祂的名，乃要他們尊崇祂的名，親切的使用祂的名。夫妻之間有彼此親密的稱呼，神也希望我們親密的稱呼祂，就像詩人所說，將祂的名「日念千遍不住」（詩歌 169 首），因為祂是我們的丈夫。

在第四條誡命裏，主要求祂的百姓守安息日，作爲指明他們單單屬於祂並絕對爲着祂的記號。這就好像給我們帶上戒指一樣。在第五條誡命裏，主要祂

的百姓記念祂是他們的源頭。如果我們這樣的來讀十條誡命，就不是讀出要遵守的誡命，而是讀出婚約的甜美。

第三篇　在愛神之尋求者的經歷裏，神的話乃是光的範圍

我們若把律法當作神的話，它就是光的範圍，叫我們能夠在光中，甚至叫我們成為光，與祂完全是一。

神話語的功用，乃是神自己的作用或運行。每逢我們沒有亮光，就當信靠耶和華的名，不要依賴自己的聰明，而要學習倚靠主。我們不該點火而行在這火焰的光裏，若是自己點火照亮，最終我們會躺臥在悲慘之中。在神的光中，我們必得見光，並看見事情的真相。神是光，這光凝聚在神的話中，我們要得著光，唯一的路就是來到神的話面前。

在愛神之尋求者的經歷裏，神的話就是光的範圍。對於愛神的尋求者，就像摩西一樣，在山上四十晝四十夜，神的話對他就是光的範圍，他在那裏被光來灌注，下山後人看他就是光，因他返照了是光的神。

神的話在經歷中對我們是不是光的範圍，乃在於我們來到神話語前的態度和光景。因此我們來到神的話面前一定要謙卑，完全把自己倒空。第二，我們要有一個正確的心，我們的情形常常是不用心、分心、甚至無心。求神憐憫，我們要來對付我們的心。

第四篇　愛神的尋求者藉着神話語的功用所領受的福

第一個福就是光成為生命。在聖經裏，光和生命是並行的，光帶來生命。神的創造中，第一天的光逐漸帶來生命，第四天更確定的光帶進更長進的生命。在新約裏，“生命在祂裏面，這生命就是人的光”（約一 4），“我是世界的光，跟從我的……必要得著生命的光”（約八 12），光和生命總是並行的。

第二個福是被神澆灌並吸取神。一個正確對待神話語、喜愛神話語的人，就像樹栽在溪水旁（詩一 3），細嫩的根能夠吸取養分，能夠被神澆灌並吸取神。

第三，愛神的尋求者能夠將神吸入。神呼出，我們吸入。第四，就是享受神作他們的業分。第五，愛神的尋求者藉着神話語的功用所領受的福，乃是享受神的臉以及祂面的光照。摩西因神而發光，保羅也因就近神而返照祂的榮光。愛神並尋求祂的人，會享受神的同在，以及祂對我們的肯定。

第五篇　基督是神的奴僕，以及信徒在召會生活中是神和基督耶穌的奴僕

出埃及記二十一章 1~6 節是律法上關乎人際關係的第一個典章。第五節說，到了奴僕服事的第七年，他已經可以自由出去，自由是他的權利了。但是倘若奴僕明說，我愛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兒女，不願意自由出去，就是他放棄他的權利，他放棄的原因是愛。這裏的主人表徵神，妻子表徵召會，兒女表徵信徒，奴僕表徵基督作神的奴僕。祂愛神，愛召會，愛信徒。當祂來地上的時候，祂甘心作奴僕，放棄祂的權利。祂本是神，但卻倒空自己，成為奴僕的樣式。祂放棄了最高的樣式，成為了最低的樣式。這一段中典章的靈，乃是奴僕的靈，就是服事和犧牲的靈，祂不在意自己的權利，願意服事，願意犧牲。

我們若要以基督為榜樣，並跟隨保羅的榜樣，就必須學習作奴僕，為着別人而犧牲一切。 奴僕的特點是向主活，就是向主的眼神活。保羅饒恕一個弟兄，是看主的眼睛，主的眼神說饒恕，他就饒恕。祂作奴僕，不是照著自己的意思，乃是向主活。

在召會生活中，我們眾人都該是奴僕。基督是奴僕，今天這位奴僕已經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，你我都該是奴僕，我們也該彼此服事。至終，在新耶路撒冷裏，祂的奴僕都要事奉祂。我們在今世、來世、永世都是神的奴僕。

第六篇 立約的神與祂的諸約（一）神與人所立主要的約

神在舊約中與人立的約，第一個是與墮落之人所立的約，見於創世記三章十五節女人的後裔。基督這女人的後裔，不僅完成法理的救贖，更將兒子的靈分賜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成為團體的女人後裔，召會中的得勝者。

第二個約是神與挪亞所立的約，以及虹作為祂立約的記號。在以西結書中，虹就是三一神，祂的寶座是藍寶石的顏色，腰以上是黃色，腰以下是紅色，周圍都有光輝，顯出來是虹的樣子。而在林前一章，基督成了我們的公義、聖別、救贖，這三件事分別對應藍色、紅色、黃色。最終，新耶路撒冷的根基顯出一道虹的樣子，我們要和祂一模一樣。

第三個約是神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，乃是基督作為亞伯拉罕的後裔，為要使地上的萬族得福。第四個約是神與大衛所立的約，乃是復活的基督作為大衛的後裔，完成神新約的經綸，為着將經過過程的三一神分賜到祂身體的肢體裏。

這裏的重點是，神與我們立約，要把我們救到和祂一樣。祂是女人的後裔，我們也要成為女人的後裔；祂是虹，我們也要成為虹；祂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我們也要成為亞伯拉罕團體的後裔，承受所應許的福。祂是大衛的後裔，我們也要成為團體的大衛的後裔，與基督一同作王。

第七篇 立約的神與祂的諸約（二）新約的內容

基督自己就是神所賜給我們的新約，新遺命。新遺命的內容包括以下四項福分，作為神給我們的遺贈。第一是『我要將我的律法賜在他們心思裏，並且將這些律法寫在他們心上。』（來八 10。）律法若不進到我們的靈裏，就無法被寫在我們內裏的各部分。今天三一神已經經過種種過程，成為生命之靈的律，已經裝置在我們的靈裏，這是已成的事實。我們要常常打開我們靈裏的開關，讓生命之靈的律自動在我們裏面發生，寫在我們的心上。

第二，神要作我們的產業，我們也要成為神的產業。生命之靈的律分賜到我們裏面有多少，神作我們的產業就有多少。神作我們的產業有多少，我們成為神的產業才有多少。

第三，在 11 節說到兩個認識神，第一個認識是客觀的，第二個認識是主觀的，我們要在靈中、在內裏的各部分來主觀的認識祂。

第四，『我要寬恕他們的不義，絕不再記念他們的罪。』（12 節。）寬恕這個詞，在這裏有平息的意思，指明整個神的經綸是要把我們帶到至聖所讓我們完全被祂構成。至終，新約要產生新耶路撒冷，就是神的新約的具體化身，以團體的方式彰顯神到極致，直到永遠。

第八篇 立約的血

百姓行不出律法，他們所需要的乃是血，不僅是救贖的血，更是立約的血。藉着主的死，祂的血立了新約；藉着主的復活，祂成了新遺命連同其一切的遺贈；並且在主的升天裏，祂是新約的中保、執行者。

我們必須看見救贖的血與神的面光（同在）之間的關係。我們需要救贖的血、立約的血，才能進到至聖所。血的目的是把我們帶到平息處（施恩座），讓我們得見神的面光。

『摩西將耶和華的話都寫下；他清早起來，在山下築了一座壇，並按以色列十二支派，立了十二根柱子。』（二四 4。）壇說出我們有被救贖、了結、頂替的需要，不要認為我們能行，我們需要壇。柱子是神的見證，為着返照神的所是。

立約的血是為使我們得見神的面。神看我們是不能的，我們是需要蒙救贖、被了結、被頂替的。神的心意是要我們作柱子，作神的見證，但我們做不到，我們需要壇，需要血。立約的血使我們能夠進入至聖所，與神相會，享受神的面，至終引進神作我們的永分，從今時直到永遠。

第九篇 一年三次向神守節，豫表在基督裏完滿的享受三一神

神所頒賜的律例中，一共要守七個節，但是聖經在七個節當中特別提到三個，而且要一年三次，還要神的子民在三次都來到神所揀選立祂居所的地方，到那裏朝見祂。這三個節就是除酵節、收割節和住棚節。

守除酵節豫表藉着享受基督作無罪的生命供應，潔除一切有罪的事物。我們從林前五章 7~8 節也講到整個節就是基督。除酵節是基督為着我們的罪，上了十字架，來滿足神公義的要求。除酵節說到從基督的被釘十字架開始，到基督徒整個一生（由七日所表徵），都應該是無罪的。但我們都不能，我們只有喫基督作為無酵餅，才能過無罪的生活。

收割節，也叫七七節或五旬節，豫表享受復活基督之靈初熟的果子。 出埃及二十三章說到收割，是指著基督作為初熟的果子被收割。到了在新約裏應驗時，使徒行傳二章 1 至 4 節說，五旬節那一天來到的時候，聖靈像一陣大風颳過門徒所在的屋子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溢。就著聖經對五旬節的應驗來看，那靈澆灌在基督的身體上，那靈就成為初熟果子的完滿流出。

住棚節，首先豫表要來的千年國，作為祝福給神的贖民，包括得勝者和得救的以色列人，在得恢復的地上與神一同享受。住棚節有三個時期的收藏，分別在法前時代、律法時代和恩典時代，在這三個時期裏，神都收割了祂在地上所要得著的。千年國就是一個住棚節，這個住棚節要終極完成於新耶路撒冷。

第十篇 對神的敬拜

在二十二章，神所頒佈的頭一個律例是敬拜神的律例，在二十四章又提到了對神的敬拜。律法頒佈的時候沒有說到敬拜神，但在第一個條例就把敬拜神擺出來。正確的敬拜需要燔祭和平安祭。燔祭豫表基督獻給神，作神的享受和滿足。平安祭豫表基督獻給神，作我們與神相互的享受與滿足。神看重祂和我們的享受和滿足。

在二十四章一節、十至十一節啓示，看見神就是敬拜祂。 真正的敬拜就是觀看神，並且有喫有喝。神的百姓因著喫喝而敬拜。這聯於約翰四章，活水就是湧流的三一神。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乃是信徒的供應，使他們在神的分賜裏敬拜父。那真正敬拜的，是在靈和真實裏。今天這位經過過程的三一神就在我們的靈裏，祂要成為我們的實際。我們喝活水、享受三一神、讓三一神從我們裏面流出，就是對神真正的敬拜。

第十一篇　耶和華的使者引領祂的百姓得着應許之地

律法的頒佈結束於論到使者和美地的一段話（出二三 20~33），指明頒佈律法的目的是叫那些領受律法的人進入美地，並強調神的使者領我們進入美地。這美地就是基督自己。因此，基督作奉差遣者，將神的子民領進祂自己這美地裏；神定旨的目標，是要將祂的子民帶進對基督這包羅萬有之地完滿的享受裏。

在 23 節，佔據美地的各個異族，表徵我們天然生命不同的方面。神不是一次就將我們天然的生命全部剪除，因為這樣作會使我們裏面成為真空，有被鬼魔（由田野的獸所表徵）佔據的危險。神乃是按照我們在神聖生命裏長大的程度，漸漸的，一點一點的剪除我們的天然生命。基督越在我們裏面擴增，祂就越頂替我們天然的生命。

第十二篇 在透亮清明的天裏神的異象，以及神的心願是要在地上得着與人同住之居所的屬天異象

關於看見神，特別是看見神的面，有一個神學上無法解答的問題；就一面的意義說，我們能與神面對面說話；但就另一面的意義說，我們不能看見神的面；這不是矛盾，而是程度的問題。按新約的意義說，看見神等於得着神。如馬太五章 8 節所說，清心的人必看見神，意思是這等人能夠得著神。得着神就是在神的元素、生命和性情上接受神，使我們被神構成；看見神就是被變化成為神人基督榮耀的形像，使我們得以在神的生命裏彰顯神，並在祂的權柄裏代表祂。所以，我們需要有清明的天，像摩西一樣，來到神話的光中，像保羅一樣，來到神的面光中，這樣我們才能得著神居所的異象。

神讓以色列人過逾越節，帶他們在曠野有全憑的供應，有磐石裂開的水，也有嗎哪的降下。至終祂把他們帶到神的山上，不光是為頒賜律法。最末了祂說，『他們當為我造聖所，使我可以住在他們中間』（出二五 8），這就說出神整個救恩的目標乃是建造神在地上的居所。

最後，神說『製造帳幕和其中的一切物件，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樣式』（9 節）。所有的建造都要照圖施工。今天在主的恢復中，我們不僅有藍圖，也有施工圖。我們要學習照著山上的樣式來建造帳幕。